

证券代码：833230

证券简称：欧康医药

公告编号：2025-038

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B 区技术中心办公楼三楼第二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3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顾兵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

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3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等相关规定，公司组织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参会监事均对年度报告财务数据及内容无异议，发表了同意的明确意见，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履行职责和义务，有效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利益，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及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在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的基础上，结合对 2025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预测，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9,513,799.39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02,692,722.20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214,423,218.58 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213,083,780.09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 1,339,438.49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 77,267,304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3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7,726,730.40 元，转增 23,180,191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回避事项，鉴于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租赁办公场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公司日常经营发展业务需要，2025 年度，公司计划继续租赁办公场所用于营销中心业务办公。此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营销中心设在成都市光华中心办公，需要租赁办公场所，拟租赁赵卓君、贾秀蓉、伍丽、刘印刚名下位于青羊区光华北三路 98 号 17 栋 1906 号房屋作为公司营销中心的办公场所，预计年租金 153,161.52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租赁办公场所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效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此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在投资期限内任意时点所持有的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 8,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 2025 年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综合授信额度, 并由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大股东向银行提供担保。预计中国银行邛崃支行授信额度 2,000 万元, 成都银行邛崃支行授信额度 1,000 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邛崃支行授信额度 2,000 万元, 成都农商银行邛崃南环路分理处授信额度 3,000 万元, 招商银行成都分行授信额度 2,000 万元, 交通银行成都天府二街支行 2,000 万元, 共计 12,000 万元。具体实施贷款的金融机构、额度、贷款利率、担保形式以与有关金融机构正式签署的协议或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就《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及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进行专项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9）、《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31）、《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因此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公告编号：2025-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17日